

证券代码：872369

证券简称：舜大能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赵飞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p.com.cn) 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6)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7)。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8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公司 2018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说明》

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19】第 020611 号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二） 经监事签字的会议记录。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